**沂源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沂源县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监测防控应急预案》的通知**

源自然资字〔2021〕1号

各镇（街道）林业站、各国有林场：

为做好对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防控工作，着力提升候鸟疫病疫情监测防控能力，有力维护资源安全、生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管理办法》《山东省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关于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野鸟疫源疫病监测预警工作的紧急通知》《淄博市防控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关于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应急预案。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2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沂源县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监测防控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的监测防控，有力维护资源安全、生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管理办法》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将禽流感疫情监测纳入全县“县、镇、村”三级野生动物网格化监管体系，实现野生动物养殖区、候鸟集中活动区域巡查监测全覆盖；严打滥捕乱猎等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行为，有效保护资源安全；持续加大宣传引导，普及安全防范常识，提高全社会保护野生动物意识；积极配合农业农村、畜牧等部门单位开展样品采集、检测，构建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严防禽流感等疫情在我县传播和扩散，维护公共卫生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监测为主，防控结合。

（二）坚持突出重点，分区施策。

（三）坚持部门联动，信息共享。

（四）坚持重点时期“周报告”，异常情况“即时报告”。

（五）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原则。

**三、组织领导**

成立沂源县自然资源局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监测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名单附后），具体负责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监测防控工作。

**四、监测要求**

（一）监测地点：以全县河流、库塘、湖泊、沼泽等候鸟活动湿地区域为主，兼顾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场所、动物园、野生动物分布地等，确保野生动物病死等异常情况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

（二）监测对象：主要巡查监测野生鸟类，重点是迁徙期途经我县的大天鹅等雁形目候鸟。人工养殖陆生野生动物一并纳入监测范围。

（三）监测方法：采取区域巡查、定点监测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对辖区内候鸟活动地开展全覆盖的调查监测。人工或使用望远镜记录所见鸟类的种类、数量、活动状态和栖息环境。

（四）监测路线：结合鸟类迁徙、活动实际情况，制定巡查巡护路线，科学合理确定监测路线和范围，坚持重点区域、部位加密巡查监测频度，做到区域监测全覆盖。

**五、异常情况处置**

（一）异常情况：大批候鸟死亡，或连续多日候鸟死亡、行为不正常等。

（二）疫情报送：立即启动“即时报告”响应，异常情况出现后，1小时内分别电话报县局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本县防控指挥部成员单位，2小时内报送书面情况。县局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值班值守人员接到镇（街道）、国有林场异常情况电话报告后，30分钟内报领导小组副组长，1小时内报组长，2小时内报市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三）防控处置：出现异常情况后，2小时内封锁现场，即时主动联系我县畜牧部门开展样本采集、检测，积极配合做好周边环境消杀，病死候鸟及污染物无害化处理等疫情处置工作。

（四）监测要求：县内发生异常情况时，辖区内所有监测区、点均提高巡查监测频度。其中，异常区域24小时安排专人值班值守，其他区域原则上每日至少早、晩两次监测巡查。

**六、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监测防控工作，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的重要举措，也是自然资源部门的重要职责，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疫病监测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做到思想认识到位、人员力量到位、应急物资到位、工作措施到位，监测防控效果到位。

（二）加强疫情排查。各单位要立即开展陆生野生动物摸排调查，重点排查野生动物疫源疫病情况，对野生动物集中分布区、野生动物人工驯养繁育现场等重点区域、环节、场所进行认真排查，确保野生动物病死等异常情况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

（三）严密监测防控。把迁徙的候鸟及其集群活动区域作为监测重点，要优化监测点和巡查路线设置，落实监测任务，做好日常巡护监测记录和信息报告，真正做到“勤监测、早发现、严控制”，严格落实全县信息报告制度。

（四）强化保护执法。各单位要认真排查可能存在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的重点区域，严厉打击采用毒药、电击和电子诱捕、猎套、猎夹、捕鸟网等方式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的行为；主动配合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严厉打击非法买卖和滥食野生动物行为，严密防范疫情通过非法盗猎、交易、运输和市场等途径在野生动物和人之间相互感染。

（五）抓好应急建设。各单位也要制定和完善禽流感监测防控应急预案和工作方案，强化人员配置，做好应急物资储备，积极与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畜牧等部门协同配合，做好联防联控工作。监测防控期间，要切实提高自身防范意识，做好个人安全防护工作。

（六）加强宣传引导。各单位要大力宣传禽流感防控知识，普及安全防护常识，教育引导辖区内群众不密切接触野生动物，不捡拾、不接触伤病野生鸟类，切实提高自身保护能力。强化正面宣传，避免引起不必要的恐慌，维护社会稳定。

附件: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野生鸟类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监测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  |  |
| --- | --- |
| 组  长：刘  峰 | 党组书记、局长，林业局局长 |
| 副组长：张加满 | 党组成员、副局长，林业局副局长 |
| 成  员：田永峰 | 织女洞景区办副主任 |
| 徐纪泉 | 自然资源保护管理科科长 |
| 王均岩 | 防灾减灾科科长 |
| 崔  欣 | 防灾减灾科副科长 |
| 崔丁文 | 自然资源保护管理科干部 |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自然资源保护管理科，田永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崔丁文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相关工作。

值守电话：0533-3251372

24小时值守电话：田永峰 13655333077

24小时值守电话：崔丁文 18364315067